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二零一五年度中期業績公告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之中期簡明綜合業績及中期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綜合業績及二零一四年年末之綜合資產負債表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4), (5)	2,930,596	3,271,077
銷售成本		(1,531,164)	(1,646,899)
毛利		1,399,432	1,624,178
其他收益 – 淨額		683,378	1,937,940
其他收入		61,858	76,730
分銷成本		(34,231)	(29,983)
管理費用		(173,805)	(149,981)
經營盈利	(6)	1,936,632	3,458,884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		19,973	14,252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2)	487,485	130,000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2,444,090	3,603,136
財務收益	(7)	156,828	76,714
財務成本	(7)	(387,268)	(580,358)
財務成本 – 淨額	(7)	(230,440)	(503,644)
除稅前盈利		2,213,650	3,099,492
所得稅	(8)	(489,292)	(787,230)
期內純利		1,724,358	2,312,262

中期綜合損益表 (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368,708	1,190,573
非控制性權益		355,650	1,121,689
		<u>1,724,358</u>	<u>2,312,262</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幣元計)			
– 基本	(9)	<u>0.72</u>	<u>0.72</u>
– 攤薄	(9)	<u>0.72</u>	<u>0.72</u>
股息	(10)	—	—

中期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純利	1,724,358	2,312,262
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 (虧損)，稅後淨額	292,391	(149,578)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稅後淨額	(337,187)	-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收益，稅後淨額	1,365	1,92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23,560	31
貨幣匯兌差額	13,793	(570,110)
	<u>(6,078)</u>	<u>(717,736)</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稅後淨額		
	<u>1,718,280</u>	<u>1,594,526</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718,280</u>	<u>1,594,526</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363,379	685,771
非控制性權益	354,901	908,755
	<u>1,718,280</u>	<u>1,594,526</u>

中期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43,792	4,085,841
投資物業		81,260	81,240
土地使用權		1,038,242	1,038,290
在建工程		404,926	442,257
無形資產	(11)	20,613,285	21,066,29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6,148,828	5,845,699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322,906	314,092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3)	100,200	100,1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763	61,0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39,187	1,969,046
		35,153,389	35,003,992
流動資產			
存貨		743,631	673,728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3)	1,168,773	1,288,524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14)	4,271,020	2,761,81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19,415	473,8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1,736	7,161,184
		13,014,575	12,359,059
總資產		48,167,964	47,363,051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及股本溢價		7,598,454	7,522,535
其他儲備		794,997	792,092
保留盈餘			
- 建議股息		-	860,834
- 其他		9,886,617	8,526,634
		18,280,068	17,702,095
非控制性權益		8,780,011	9,026,150
總權益		27,060,079	26,728,245

中期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附註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		13,444,534	13,355,254
衍生財務工具		3,557	4,920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112,379	110,9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90,579	1,371,915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1,860	278,335
		15,272,909	15,121,329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15)	2,284,781	2,249,290
應付稅項		324,614	683,785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188,084	188,211
貸款		3,037,497	2,392,191
		5,834,976	5,513,477
總負債		21,107,885	20,634,806
總權益及負債		48,167,964	47,363,051
流動資產淨值		7,179,599	6,845,58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2,332,988	41,849,574

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如下：

- 收費公路；及
- 物流業務。

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經營活動。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註冊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1) 一般資料 (續)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已經審閱，但未經審核，並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獲批准刊發。

重要事項

於本期間，本集團出售若干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南玻集團」）股份及錄得收益約港幣689,165,000元。

(2) 編制基準

本期間之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應結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二零一四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二零一四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並已詳載於該等報表。

中期所得稅費用計提時所採用的稅率為適用於預計年度總收益的所得稅率。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續)

- (a) 須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首次強制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並無影響或在目前不相關。
- (b) 已頒佈且與本集團相關但尚未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生效且並未提早採納之新訂與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之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貢獻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本	單獨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本	投資實體：實行綜合入賬之例外規定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度改進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度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的影響。

(c) 估計

在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作判斷、估計及假設從而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資產和負債、及收入與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盡相同。

於編製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而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該等二零一四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一致。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為兩項主要業務分部：

- － 收費公路；及
- － 物流業務。

集團總部業務包括企業管理的職能，以及本集團的投資與融資活動。

主要經營決策者明確為董事會，董事會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按照此報告以決定營運分部。

收費公路包括開發、營運及管理收費公路；物流業務包括：(i) 物流園，主要為物流中心的建設、營運及管理；(ii) 物流服務，包括為客戶提供第三方物流及物流信息服務；及 (iii) 港口，包括建設、經營及管理位於南京西壩港區碼頭及物流中心。

董事會以計量期內純利作為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列報給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費公路	物流業務			集團總部	合計	
		物流園	物流服務	港口			小計
收入	2,154,256 ^(a)	318,793	361,530	96,017	776,340	-	2,930,596
經營盈利	1,103,291	123,713	13,646	41,604	178,963	654,378	1,936,632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	8,542	10,530	901	-	11,431	-	19,97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59,383	-	1,501	-	1,501	326,601	487,485
財務收益	101,843	2,132	1,052	251	3,435	51,550	156,828
財務成本	(300,548)	(6,732)	(40)	(5,225)	(11,997)	(74,723)	(387,268)
除稅前盈利	1,072,511	129,643	17,060	36,630	183,333	957,806	2,213,650
所得稅	(226,501)	(26,392)	(3,090)	(4,084)	(33,566)	(229,225)	(489,292)
期內純利	846,010	103,251	13,970	32,546	149,767	728,581	1,724,358
非控制性權益	(341,668)	(3,806)	(1,466)	(9,763)	(15,035)	1,053	(355,65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504,342	99,445	12,504	22,783	134,732	729,634	1,368,708
折舊與攤銷	539,844	45,368	4,572	21,964	71,904	11,756	623,504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之增加	63,960	130,191	7,214	105,466	242,871	13,002	319,833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增加	-	2,625	-	-	2,625	-	2,625

(4)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費公路	物流業務			小計	集團總部	合計
		物流園	物流服務	港口			
收入	2,719,576 ^(a)	282,330	184,291	84,880	551,501	-	3,271,077
經營盈利/(虧損)	3,279,895	132,698	13,855	39,612	186,165	(7,176)	3,458,884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	5,598	8,201	453	-	8,654	-	14,252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虧損)	130,288	-	1,098	-	1,098	(1,386)	130,000
財務收益	52,811	563	708	150	1,421	22,482	76,714
財務成本	(350,496)	(8,315)	-	(8,608)	(16,923)	(212,939)	(580,358)
除稅前盈利/(虧損)	3,118,096	133,147	16,114	31,154	180,415	(199,019)	3,099,492
所得稅	(712,333)	(29,695)	(3,094)	(3,902)	(36,691)	(38,206)	(787,230)
期內純利/(虧損)	2,405,763	103,452	13,020	27,252	143,724	(237,225)	2,312,262
非控制性權益	(1,105,491)	(6,609)	(1,415)	(8,174)	(16,198)	-	(1,121,68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1,300,272	96,843	11,605	19,078	127,526	(237,225)	1,190,573
折舊與攤銷	651,271	44,289	4,886	18,967	68,142	10,207	729,620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之增加	64,961	335,969	7,672	100,734	444,375	2,262	511,598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增加	-	-	-	-	-	3,744	3,744

(a) 於本期間，收費公路收入包括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港幣 515,000 元(二零一四年中期：港幣 13,154,000 元)。

(b) 本集團有許多客戶，並無任何客戶貢獻本集團收入的 10%或以上。

(c) 所有收入產生自位於中國的外部客戶。除財務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位於其他國家及地區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值並不重大。

(5) 收入

	<u>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收費公路		
－ 路費收入	2,097,029	2,202,037
－ 委託建設管理服務收入	56,712	504,385
－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	515	13,154
	<u>2,154,256</u>	<u>2,719,576</u>
物流業務		
－ 物流園	318,793	282,330
－ 物流服務	361,530	184,291
－ 港口	96,017	84,880
	<u>776,340</u>	<u>551,501</u>
	<u>2,930,596</u>	<u>3,271,077</u>

(6) 經營盈利

本集團經營盈利已計入及扣除以下主要項目：

	<u>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u>計入</u>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689,165	-
處置梅觀高速免費路段相關資產收益	-	1,925,655
政府補貼	1,165	12,356
<u>扣除</u>		
折舊及攤銷	<u>623,504</u>	<u>729,620</u>

(7) 財務收益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5,305)	(36,364)
長期應收款利息收入	(81,523)	(40,350)
財務收益總額	(156,828)	(76,714)
利息費用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48,061	84,594
- 五年後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144,138	177,480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中期票據	35,468	10,607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企業債券及其他票據	86,569	91,129
- 五年後全數償還的企業債券	27,845	28,023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優先票據	51,851	51,608
- 其他利息費用	5,310	6,813
由貸款直接產生的匯兌淨虧損	3,220	132,267
減：資本化利息	(15,194)	(2,163)
財務成本總額	387,268	580,358
財務成本淨額	230,440	503,644

(8) 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香港以外地區之應課稅盈利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現有之有關法規、詮釋及守則為基準，按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根據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按本期間其應課稅盈利及各自適用之稅率 25%（二零一四年中期：25%）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55,358	806,606
遞延所得稅	33,934	(19,376)
	489,292	787,230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1,368,708	1,190,57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1,892,613	1,660,159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幣元）	0.72	0.72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指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轉換後，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而計算得出。本公司有一類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確定按公允值（確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1,368,708	1,190,573
用以確定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1,368,708	1,190,57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1,892,613	1,660,159
調整 - 購股權（千位）	7,192	4,228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1,899,805	1,664,387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幣元）	0.72	0.72

(10)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中期：無）。二零一四年度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的末期股息港幣497,865,000元（每股普通股港幣0.263元）及特別股息港幣363,460,000元（每股普通股港幣0.192元）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份支付。按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代息股份計劃，3,906,050股新股以每股約港幣13.80元的價格發行，共計港幣53,909,000元，而其餘股息共計港幣807,416,000元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份以現金支付。

(11) 無形資產**無形資產 –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賬面淨值	21,066,291
增添	516
處置	(5,360)
滙兌差額	1,511
攤銷	(449,67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	<u>20,613,285</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賬面淨值	23,617,718
增添	13,083
梅觀高速免費路段相關處置	(945,589)
其他處置	(100)
滙兌差額	(592,680)
攤銷	(561,508)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	<u>21,530,924</u>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為本集團獲中國當地有關政府部門授予對各收費公路之收費經營權。各收費公路之收費經營權的剩餘期限為七至二十年。根據有關政府批准文檔及有關法規，本集團負責對有關收費公路的建設及有關設備設施的採購，並在經營期內負責對公路的經營及管理、維護及大修保養。於經營期限內所取得及應收的路費收入歸屬本集團。於該等公路之收費經營權期滿後，有關公路資產需無償歸還當地政府。根據有關法規，有關收費經營權期限一般不能延期，且本集團不存在撤銷選擇權。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期初	5,845,699	5,505,921
增加	2,625	3,744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487,485	130,00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23,560	31
已收股息	(211,957)	(193,493)
滙兌差額	1,416	(143,959)
期末	<u>6,148,828</u>	<u>5,302,244</u>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餘額組成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除商譽外，應佔資產淨值	5,086,615	4,783,620
收購產生的商譽	1,062,213	1,062,079
	<u>6,148,828</u>	<u>5,845,699</u>

(a) 經本公司董事的評估，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無需確認任何商譽減值虧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3)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期初	1,388,711	1,373,677
公允值淨變動	389,883	(199,176)
處置 ^(a)	(509,795)	-
滙兌差額	174	(36,001)
期末	<u>1,268,973</u>	<u>1,138,500</u>
減：非流動部份	<u>(100,200)</u>	<u>(100,050)</u>
流動部份	<u>1,168,773</u>	<u>1,038,450</u>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均以人民幣計值包括以下：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中國上市之證券，按公允值 ^(a)	<u>1,168,773</u>	<u>1,288,524</u>
非上市權益投資：		
按公允值	62,492	62,484
按成本扣除減值		
- 成本	61,803	61,798
- 減值撥備	(24,095)	(24,095)
	<u>37,708</u>	<u>37,703</u>
	<u>100,200</u>	<u>100,187</u>
	<u>1,268,973</u>	<u>1,388,711</u>

(a)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按市場價格計量的上市權益投資為3.37%（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9%）南玻集團權益。於本期間，本集團出售若干南玻集團股份及錄得收益約港幣689,165,000元（二零一四年中期：無）。

(14)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於中國的高速公路已實施聯網統一路費收取政策，收費公路的路費收入結算期通常為一個月以內。除路費收入外，業務應收款之信貸期通常由 30 日至 120 日。本集團根據收入確認日期以分析業務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90 日	495,356	719,387
91-180 日	69,874	23,916
181-365 日	102,262	142,759
365 日以上 ^(a)	478,268	306,783
	<u>1,145,760</u>	<u>1,192,845</u>

- (a) 業務應收款賬齡在365日以上的賬款，其中合共港幣468,909,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6,357,000元）為深圳市交通運輸委員會就委託本集團管理建設若干公路建設項目產生的款項及應收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項目的委託建設管理服務的款項。

(15)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業務應付款的賬齡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90日	141,035	70,306
91-180 日	521	592
181-365日	297	251
365日以上	504	673
	<u>142,357</u>	<u>71,82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回顧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梅觀高速 調整收費及 補償安排產生 的一次性影響 (附註)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經調整 經營業績 (附註) 港幣千元	與 二零一四年 經調整 經營業績 比較 增加/ (減少) (附註)
經營業績					
收入	2,930,596	3,271,077	69,260	3,201,817	(8%)
經營盈利	1,936,632	3,458,884	1,925,655	1,533,229	26%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2,444,090	3,603,136	1,925,655	1,677,481	46%
股東應佔盈利	1,368,708	1,190,573	730,386	460,187	197%
每股基本盈利 (港元)	0.72	0.72	0.44	0.28	157%

附註：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與深圳市政府相關機構就本集團持有的梅觀高速公路其中13.8公里路段調整收費及相關資產的移交等事宜所簽訂的協議（「調整協議」）對該路段的未來收益及成本等進行補償安排的約定，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錄得約港幣19.26億元的一次性收益，為本集團帶來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7.30億元，該路段亦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免費通行。由於調整協議對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業績有重大影響，本公司董事會認為，以經扣除上述影響後的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經調整經營業績作為比較數據，可更有助了解本集團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經營業績的表現。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增長持續放緩，市場競爭加劇，面對充滿挑戰的經濟與市場狀況，本集團積極應對，透過提升營運效率、拓展網絡及嚴控成本費用，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經營盈利及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分別較去年同比[^]上升26%及46%至港幣19.37億元及港幣24.44億元，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比[^]上升197%至港幣13.69億元。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物流園業務整體的平均出租率維持94%，表現平穩。受惠於有效的市場營銷及客戶對物流增值服務的需求增加等因素，加上有效提升營運效率及嚴控成本費用，物流業務的整體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41%至港幣7.76億元，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6%至港幣1.35億元。

收費公路業務方面，於本期間，大部份收費公路項目的路費收入及車流量均保持穩定增長，但個別收費公路項目受到路網分流影響，影響了路費收入的增長。委託建設管理項目於二零一四年錄得可觀的收入與利潤貢獻，然而委託建設管理項目屬於個別項目性質，而二零一四年已完成有關項目的工作並已確認大部份收入與利潤，本期間的委託建設管理服務收入及盈利貢獻因而分別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約港幣 4.48 億元及約港幣 9,149 萬元，使收費公路業務整體收入及淨利潤較去年同期分別下跌 20% 及 12% 至港幣 21.54 億元及港幣 5.04 億元，並導致本集團整體收入較去年同比[^]下降 8% 至港幣 29.30 億元。

本集團持有49%權益的聯營公司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航空」）受惠於客運量持續增長，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收入總額較去年同期增長4%至人民幣112.95億元（港幣140.82億元）。於本期間，航油價格大幅下降令航油成本同比大幅減少近30%，帶動深圳航空淨利潤顯著上升。深圳航空於本期間為本集團貢獻盈利約港幣3.02億元（二零一四年：虧損港幣2,708萬元）。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國內A股市場活躍，本集團把握機遇，適時出售南玻集團A股約4,590萬股，每股平均出售價格約為人民幣13.38元（港幣16.68元），錄得稅後收益約港幣5.14億元（二零一四年：無）。

[^] 與去年同比的變動是以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扣除梅觀高速調整收費及補償安排產生的一次性影響後的經調整經營業績計算。

梅林關城市更新項目進展

本集團已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底與深圳市規劃和國土資源委員會龍華管理局就梅林關城市更新項目簽署相關土地出讓協議，並已支付第一期30%的地價款共約人民幣10.7億元，順利獲取了梅林關地塊的土地使用權。

梅林關城市更新項目緊鄰深圳市中心區域的福田區，是市中心的機能拓展區以及城市重點發展區域，地理位置優越，具有較好的投資價值和增值空間。梅林關地塊已轉型升級為計容建築面積約48.6萬平方米的綜合開發項目，將建有包括住宅、商業、辦公、商務公寓以及公用配套設施等。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積極推進相關的拆遷及把握城市發展和更新改造的機遇，及時實現梅林關地塊的商業價值。

物流業務

營運表現分析

物流園

於本期間，物流園整體的平均出租率維持94%，表現平穩，受惠於有效的市場營銷及客戶對物流增值服務的需求增加等因素，加上有效提升營運效率及嚴控成本費用，物流園業務的表現符合預期。

華南物流園在保留傳統物流業務的基礎上逐步實現與其他產業融合並推進協同發展，其中「龍華名車廣場」及「奧特萊斯」等項目已入駐並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及二零一五年年初正式營業，該等項目營運狀況良好，為園區轉型升級奠定了基礎。

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先後與合肥、寧波及杭州的相關政府部門簽署了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的投資協議，該等項目將可進一步強化本集團於華東地區的網絡佈局。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團已在瀋陽、無錫、武漢、天津、石家莊、長沙、南昌、合肥、寧波及杭州共十個主要物流節點城市簽署了「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投資協議，涉及的土地面積共約314萬平方米。

本集團在持續拓展新項目的同時，亦穩步推進在建及籌建中的「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以確保工程進展符合進度並積極開展招商準備。「深國際·瀋陽綜合物流港」項目首期土地面積為24萬平方米，建設工程正如期進行並已接近完工，預期可於二零一五年底投入營運。此外，無錫、武漢及石家莊項目將按規劃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及第四季度相繼進入建設期，並於二零一六年開始營運。預期本集團可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獲取南昌、長沙、石家莊及貴陽項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權，並將開展相關項目工程建設的工作。

港口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儘管經濟和經營環境充滿挑戰，南京西壩碼頭透過鞏固現有大客戶及有效的市場開拓，業務量及盈利均取得穩健的增長。於本期間，合共有125艘船舶停泊南京西壩碼頭，完成吞吐量770萬噸，與去年同期相若。

南京西壩碼頭二期項目的碼頭工程於二零一四年年底完成，建有一座5萬噸級及二座7萬噸級通用散貨碼頭泊位，該項目於二零一五年四月進入試營運階段，開展接卸及過駁等業務。

財務表現分析

於本期間，物流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41%至港幣7.76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5.52億元），主要受惠於客戶對物流增值服務的需求增加，股東應佔盈利上升6%至港幣1.35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28億元）。

各項物流業務的收入及股東應佔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股東應佔盈利	
	2015年 港幣千元	較2014年 增減	2015年 港幣千元	較2014年 增減
物流園業務				
華南物流園	120,952	+2%	48,055	-7%
西部物流園	56,739	+26%	17,940	+11%
華通源物流中心	60,713	+2%	12,182	+3%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38,252	+16%	10,673	+34%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	42,137	+60%	754	-53%
機場快件中心*	不適用	不適用	9,841	+30%
小計	318,793	+13%	99,445	+3%
港口業務	96,017	+13%	22,783	+19%
物流服務業務	361,530	+96%	12,504	+8%
合計	776,340	+41%	134,732	+6%

* 機場快件中心為合營公司，以權益法人賬

物流園業務方面，本期間物流園平均出租率保持穩定，通過積極拓展增值服務，帶動了本期間物流園業務的收入及盈利分別增加13%及3%至港幣3.19億元及港幣9,945萬元。

本期間，南京西壩碼頭透過鞏固現有大客戶、有效的市場開拓及成本控制，推動港口業務錄得收入港幣9,602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3%，盈利貢獻約港幣2,278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9%。

物流服務業務方面，本期間錄得收入港幣3.6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96%，主要受惠於有效的市場營銷及客戶對增值服務的需求增加；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8%至港幣1,250萬元。

收費公路業務

營運表現分析

於本期間，本集團各公路項目的營運表現受周邊路網變化、沿綫經濟活動的活躍程度以及項目自身狀況等因素的不同程度影響存在一定差異。其中：

- 機荷高速及梅觀高速於近年的修繕工程及改擴建工程完成後提高了通行能力及通行效率；而梅觀高速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實施調整收費方案後，免費路段的車流量呈現較快增長，拉動了本集團持有的餘下收費路段及相連的機荷高速的營運表現；
- 受惠於鄰近的新開發區龍華新區及光明新區的快速發展，本期間龍大高速的車流量增長理想，但受計重收費政策當中貨車於空載時採取降低一檔標準收費的優惠影響，令其路費收入於本期間同比輕微減少；
- 深圳鹽田坳隧道自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起取消收費，對鹽排高速的貨車產生了較大的分流，並對其營運表現產生了一定程度的負面影響；及
- 廣樂高速（廣州—樂昌）及二廣高速（廣東連州至懷集段）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底及十二月底通車營運，由於該等路段的綫位與清連高速相近，對清連高速產生一定程度的分流影響。然而，與清連高速南端相接的廣清高速（廣東廣州至清遠）的改擴建工程以及與清連高速的連接綫的工程預計先後將於二零一六年年底及二零一七年年底完工，該等項目完工後，預期將有助提升整個通道的通行效率，發揮湘粵大動脈的功能，從而強化清連高速的競爭力及提升其營運表現。

財務表現分析

於本期間，本集團大部份的收費公路項目的路費收入及車流量均保持穩定的增長，但由於梅觀高速自二零一四年四月開始調整收費，加上個別收費公路項目受到較大程度的路網分流影響，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5%至港幣20.97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2.02億元）。此外，委託建設管理項目於二零一四年錄得可觀的收入與利潤貢獻，然而，委託建設管理項目屬於個別項目性質，而二零一四年已完成有關項目的工作並已確認大部份收入與利潤，本期間的委託建設管理服務收入及盈利貢獻因而分別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約港幣4.48億元及約港幣9,149萬元，使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費公路業務整體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20%至港幣21.54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7.06億元）；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較去年同期減少15%至港幣12.71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4.90億元）；淨利潤為港幣5.04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5.70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2%。

龍大高速

龍大高速於本期間的路費收入為港幣 2.95 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 2.99 億元），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 1%；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 1.87 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 1.98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5%；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 2.23 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 2.33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4%。

受二零一四年六月底實施的計重收費政策當中貨車於空載時採取降低一檔標準收費的優惠影響，三型車及五型車的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明顯下降，抵銷了車流量上升為路費收入帶來的正面影響，致使龍大高速於本期間的路費收入同比輕微減少。

武黃高速

武黃高速於本期間的路費收入為港幣2.01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12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8,700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9,500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8%；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 1.40 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48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

於本期間，武黃高速持續受與之平行的漢鄂高速（武漢至鄂州）分流的影響，加上與武黃高速連接的武漢市三環綫東段於本期間開始改造施工因而實施交通管制措施，武黃高速的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武黃高速將進一步研究路網數據，以啟動相應的、有針對性的營銷工作。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及其公路項目

深圳高速於本期間的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5%至港幣16.01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6.91億元），主要由於梅觀高速自二零一四年四月開始調整收費，致使於本期間的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以及受清連高速及鹽排高速等收費公路項目因路網分流令路費收入同比有一定程度下降的影響所致。此外，委託建設管理服務收入於本期間大幅減少約港幣4.48億元，因此，深圳高速於本期間的整體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24%至約為港幣16.58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1.95億元）；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較去年同期減少17%至港幣9.97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1.97億元）。本集團應佔深圳高速盈利較去年同期減少14%至港幣3.48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4.05億元）。

其他投資

深圳航空

於本期間，深圳航空的客運量持續增長，雖然燃油附加費大幅減少，令平均機票價格較去年同期下降6%，但收入總額仍較去年同期增長4%至人民幣112.95億元（港幣140.82億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08.12億元（港幣135.66億元））。此外，由於航油價格於本期間大幅下降，深圳航空的航油成本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近30%，加上本期間人民幣匯率走勢平穩，深圳航空的匯兌虧損同比大幅減少，本期間深圳航空錄得淨利潤人民幣5.60億元（港幣6.98億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91萬元（港幣1,243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深圳航空於本期間為本集團帶來盈利約港幣3.02億元（二零一四年：虧損港幣2,708萬元）。

集團發展重點及展望

展望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全球經濟仍存在較多不確定性，中國經濟增長仍然承受較大的下行壓力，將令經營環境更為複雜。儘管如此，中國政府推出的一系列新政策，包括「一帶一路」、「自貿區建設」和「互聯網+」戰略等，將推動中國經濟的長遠增長，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帶來巨大的機遇和發展空間。在此宏觀經濟政策環境下，本集團更加堅定了按既定戰略發展的信心，不斷擴大經營規模，加大發展力度，積極推動在重點城市的物流業務投資。

本集團將加快「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的投資及建設，並積極推進現有物流園區的升級完善。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本集團的重點工作將包括力爭落實在鄭州、貴陽、重慶、成都、廣州、西安及煙台等城市投資建設「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及推進位於深圳市龍華新區的黎光地塊土地使用權的獲取工作及開展項目建設的前期工作。黎光地塊將被發展為建築面積達25萬平方米的物流園用地以作為「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深圳地區節點，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深圳地區的物流市場份額。

同時，本集團正積極與政府相關部門溝通，推進就前海項目簽署土地整備框架協議，並爭取於下半年落實先期開發項目「深國際前海智慧港」的工作。

展望未來，跨境電商迅速增長將為本集團帶來機遇與挑戰。本集團規劃的「前海（全球）跨境電子商務產業園」於二零一五年六月獲國家商務部批准成為“國家電子商務示範基地”。本集團將把握這優勢，積極建設以物流園區為依託，以現代物流服務為支點，提供安全、高效、低碳、環保、配套電子商務、供應鏈管理等服務的智能化跨境電子商務產業園，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注入新動力。此外，本集團將積極於香港尋找合適的發展及收購機會以實現國內與香港物流業務的聯動。

本集團將保持對收費公路政策變化的關注、深化對路網及車流變化的研究、採取有針對性的路網宣傳及營銷策略、積極拓展新的代建業務，以提升收費公路業務的營運表現。

本集團將積極把握機遇，與時俱進，透過貫徹戰略發展方向，提升營運效率、拓展網絡覆蓋以及尋找合適收購機會，達致本集團業務的長遠發展及可持續增長。

財務狀況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增加/ (減少)
總資產	48,168	47,363	2%
總負債	21,108	20,635	2%
總權益	27,060	26,728	1%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18,280	17,702	3%
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港幣元)	9.6	9.4	2%
現金	6,831	7,635	(11%)
銀行貸款	9,036	8,307	9%
票據及債券	7,446	7,440	-
借貸總額	16,482	15,747	5%
借貸淨額	9,651	8,112	19%
資產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	44%	44%	-
借貸總額佔總資產比率	34%	33%	1 #
借貸淨額與總權益比率	36%	30%	6 #
借貸總額與總權益比率	61%	59%	2 #

百分點之轉變

主要財務指標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東應佔資產淨值較去年年底上升 3% 至港幣 182.80 億元，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 9.6 元，較去年年底上升 2%；資產負債率維持 44%，財務狀況維持健康穩健水平。

現金流及財務比率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業務現金流產生能力保持穩定增長，從營運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上升 7% 至港幣 13.04 億元，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為港幣 17.65 億元，而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為港幣 8,840 萬元。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持續帶來穩定的現金流入，而本集團一直關注借貸總額的變化，致力維持本集團的財務槓桿比率在一個穩健水平。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貸總額與總權益及借貸淨額與總權益比率分別為 61% 及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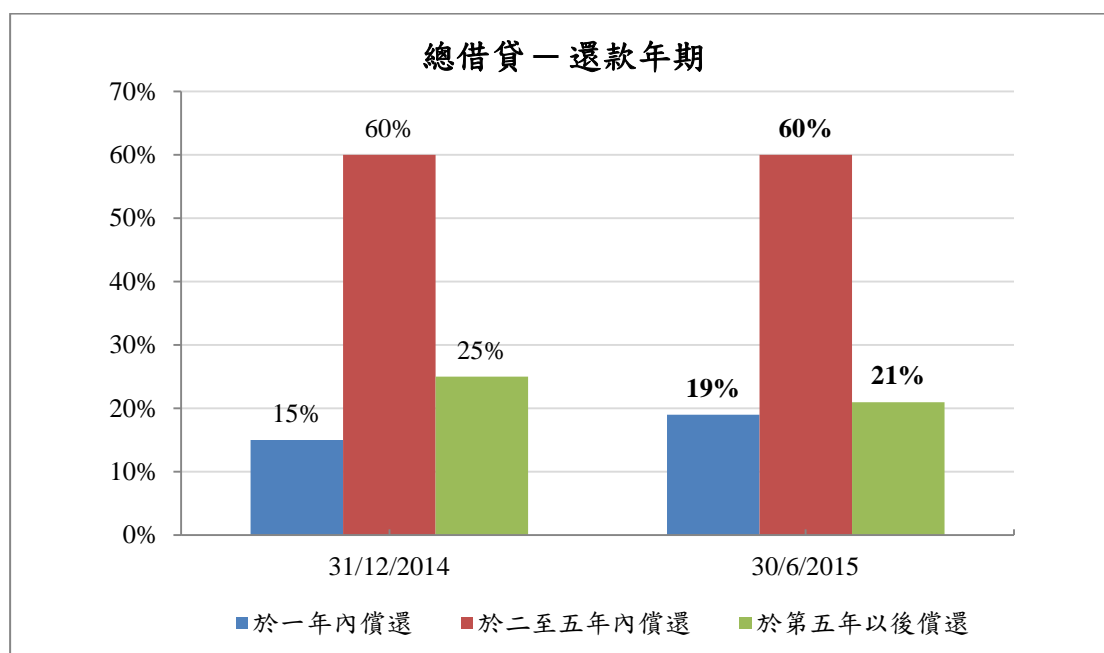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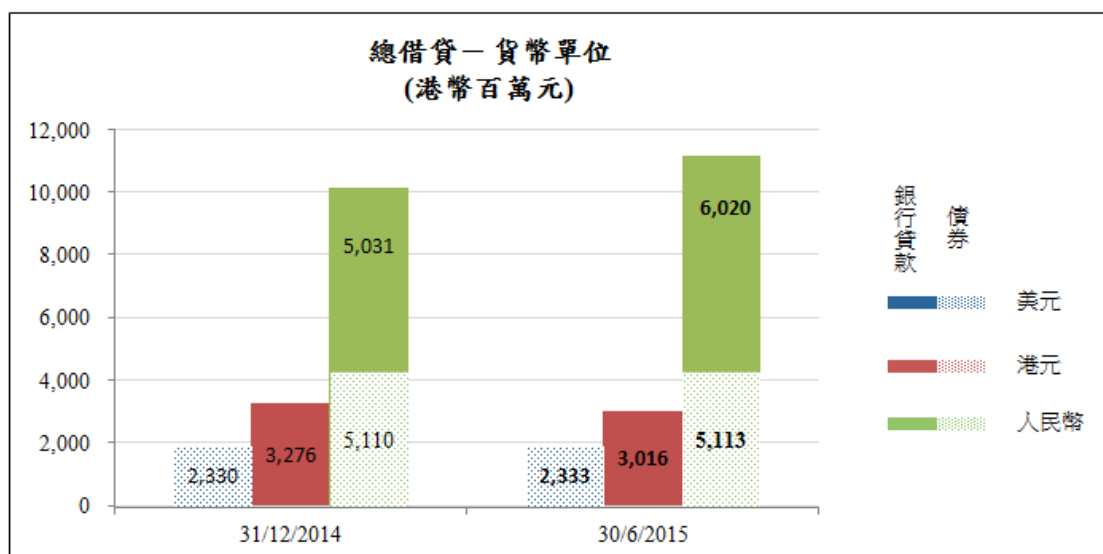
現金結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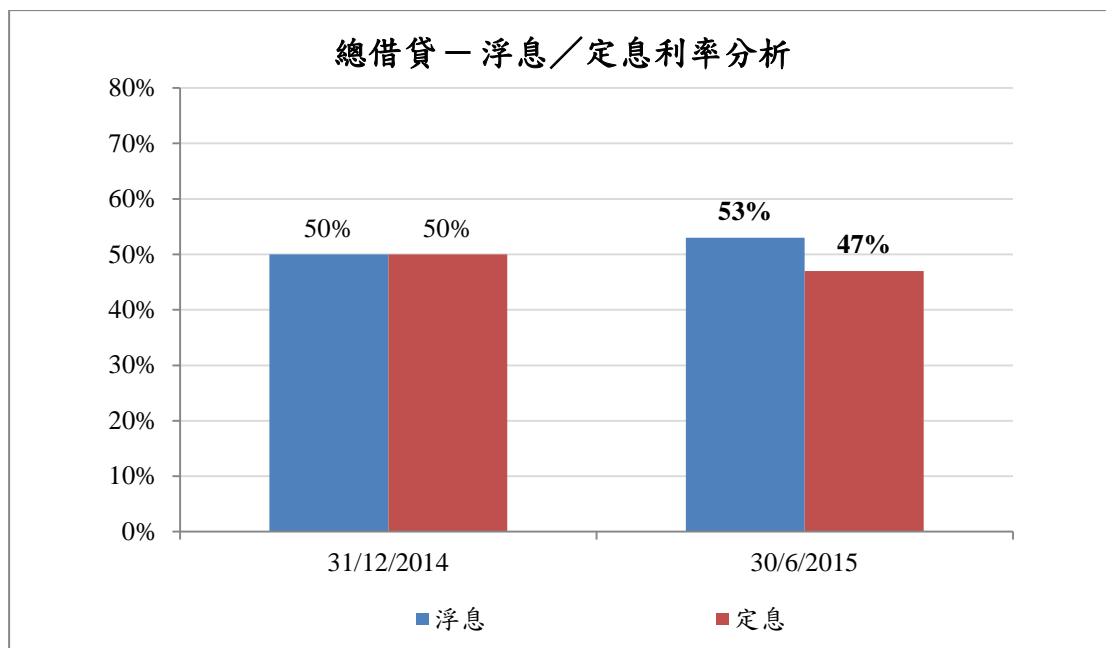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為港幣 68.31 億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76.35 億元），較去年年底下降約港幣 8 億元。本集團於本期間繳納二零一四年與梅觀高速免費路段資產處置收益相關的所得稅款約人民幣 4.24 億元及支付梅林關城市更新項目地塊首期 30% 之地價款人民幣 10.7 億元，合共約人民幣 14.94 億元（約港幣 18.67 億元）。本集團持有之現金接近全數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本集團現持有充裕的現金和備有足夠的銀行信貸額度，以支援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發展，特別是「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

資本開支

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港幣 17.50 億元（人民幣 14 億元），當中包括支付梅林關城市更新項目地塊首期 30% 之地價款人民幣 10.7 億元，投資於城市綜合物流港的建設工程款及土地款共人民幣 1.67 億元，南京西壩碼頭二期工程款人民幣 8,000 萬元，以及支付南光高速建造工程餘款等約人民幣 6,700 萬元。本集團預計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的資本開支約為港幣 26 億元（人民幣 20.4 億元）。

借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為港幣 164.82 億元，較去年年底上升 5%，本集團適時提取流動銀行貸款額度作為營運資金，令一年內償還借貸上升 4 個百分點。本集團會進一步優化債務結構、降低總體資金成本以及維持良好的信貸比率。

集團財務政策

除以下所載部份內容更新外，本集團財務政策與二零一四年年報所披露的一致，並已詳載於該等報表。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旗下所經營業務的現金流、持有的現金及資產主要以人民幣為主，而貸款項目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為貨幣單位。本集團致力緩和匯率波動對整體財務狀況的影響以及減低本集團的財務風險。本期間，人民幣匯率走勢平穩，對本集團匯兌損益沒有大影響。本集團管理層緊密注意人民幣匯率的波動及變化，以不同的管理措施應對人民幣匯率波動所帶來的影響。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現有可動用現金及備用銀行信貸額度約港幣338億元。本集團與香港及中國大陸多家主要銀行訂立合作協議，為本集團提供信貸融資。本集團定期對現金流的預測作滾動監察，並適時採取相應的融資安排，以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營運及拓展業務，提升股東價值。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為符合股東最佳利益，董事會致力實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一個高效率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以及對股東的透明度和問責性。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守則條文規定。

其他資料

本公司委託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於本業績公佈日期前與本公司核數師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該審閱報告書將載於本公司致各股東之中期報告內。

本公佈及其他有關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中期業績的資料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zihl.com）刊載。

承董事會命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雷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雷先生、李景奇先生、鍾珊群先生、劉軍先生及李魯寧先生；非執行董事閻峰博士，太平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源先生、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